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3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配股发行方案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1.本次配股简称:华发配股,配股代码:700325;配股价格:13.98元/股。
- 2、本次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08年5月12日~2008年5月16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注意申购时间。
- 3.公司股票在本次配股网上申购期间停牌,2008年5月19日验资,继续停牌,2008年5月20日将公告配股结果,并复牌交易。
- 4.配股上市时间在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交易所的安排确认,将另行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华发股份”)2007年8月30日召开的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配股方案,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召开的2008年第24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491号文核准。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1.00元。
- 3、配股比例及数量:以公司刊登配股说明书及发行公告前一交易日2008年5月6日总股本631,915,078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3股,可配股份总额为189,574,523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
- 4.华发股份控股股东认购本次配股的承诺:华发股份控股股东珠海经济特区华发集团公司已承诺全额现金认购其可配股数。

5.配股价格:13.98元/股。

6.发行对象:

截止2008年5月9日(T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全体股东。

7.发行方式:除珠海经济特区华发集团公司、珠海经济特区华发汽车展销中心、珠海华发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的有限限售条件股份采取网下定价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外,其他股东均采用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

8.承销方式:代销。

9.本次配股主要日期:

以下时间均为正常交易日,本次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如下:

交易日期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T-2日) 2008年5月7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发行公告及网上路演公告	上午9:30-10:30停牌
(T-1日) 2008年5月8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T日) 2008年5月9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1日)-(T+5日) 2008年5月12日至2008年5月16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配股提示公告(3次),网下配股于T+5日15:00截止	全天停牌
(T+6日) 2008年5月19日	获取保荐机构清算数据,网下验资,确定老股东认配比例;发行成功,登记公司网上清算;验资	全天停牌
(T+7日) 2008年5月20日	发行结果公告日 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 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	正常交易
(T+7日) 2008年5月20日	发行失败的复牌日	正常交易

注: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二、本次配股的认购方法

1、配股缴款时间

2008年5月12日(T+1日)起至2008年5月16日(T+5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2.缴款地点:

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可以于缴款期内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在股票账户指定交易的营业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也可以于缴款期内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等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

3.缴款方法:

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在其指定交易的营业部柜面认购本次配股时,请填写“华发配股”认购单(请投资者根据所在营业部的要求填写),代码“700325”,配股价13.98元/股。投资者也可以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的方式根据其指定交易的营业部的交易软件的操作提示进行缴款。配股数量的限额为截止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0.3),可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精确除法定原则取整(请投资者仔细查看指定交易的营业部提供的“华发配股”可配证券余额数据)。在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可配数量限额。

请投资者在配股缴款前咨询指定交易的营业部确定具体的操作流程。

三、验资与律师见证

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将于2008年5月19日(T+6日)对网下申购款的到账情况进行验单,并出具网下配股缴款的验资报告。

广东恒益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配售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

四、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1.发行人: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拱北丽景花园华发楼

联系人:谢伟、阮宏洲

电话:0756-8828111

传真:0756-8883298

2.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528号2205室

联系人:宋乐真、廖卫平、丁峰、莫凡、程谦、阎华通、付家杰

电话:021-68826801

传真:021-68826800

特此公告

发行人: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滨州活塞 编号:临2008-009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 一、会议召集、召开和出席情况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5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名,代表股份54,063,273股,占股份总数的49.81%;其中限售股股东及股东代表1名,代表股份53,920,373股,占公司限售股份股份的100%;其中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2名,代表股份149,200股,占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的0.27%。会议由董事长李俊杰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董事会报告》
(同意票54,063,2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 (二)、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监事会报告》
(同意票54,063,2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 (三)、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票54,063,2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 (四)、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07年度实现净利润33,605,691.28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从2007年度后净利润中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3,098,751.89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08,563,579.02元,2007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9,070,518.41元。

拟以公司总股本108,549,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派0.6元(含税),共计送红股54,274,500股,派现金6,512,94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

- (五)、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票54,063,2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 (六)、审议通过《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公司资产运营风险,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特制订本制度。
(同意票54,063,2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七)、审议通过《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行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制度。

- (同意票54,063,2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八)、审议通过《关于2008年执行与滨州盟威卡车轮胎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优势互补,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定价公允的原则,公司与滨州盟威卡车轮胎有限公司签署

了关联交易协议,具体情况为:

2008年4月17日,公司与滨州盟威卡车轮胎有限公司签署了《原料供应协议》,本协议履行期限为2008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2008年公司将执行上述协议。

(同意票54,063,2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九)、审议通过《关于2008年继续执行与滨州盟威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优势互补,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定价公允的原则,公司与滨州盟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关联交易协议,具体情况为:

2005年2月3日,公司与滨州盟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土地使用租赁协议》,本协议履行期限为2005年1月1日起至2052年2月2日止。2008年,公司将继续执行上述协议。

(同意票54,063,2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请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票54,063,2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山东滨州亚光毛巾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因企业发展的需要,经友好协商,公司与山东滨州亚光毛巾有限公司签订了互保期限为一年,双方确定相互提供保证金以外的保证担保最高金额为人民币2.5亿元的《贷款互保协议》。

(同意票54,063,2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与山东华兴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因企业发展的需要,经友好协商,公司与山东华兴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互保期限为一年,双方确定相互提供保证金以外的保证担保最高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的《贷款互保协议》。

(同意票54,063,2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修改的议案》

公司拟将原公司章程中“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活塞、机械零部件、汽车零部件、内燃机及零部件、汽车压缩机及零部件、摩托车及零部件的生产、销售;铝箱的生产、销售;汽车(不含小轿车)销售。”修改为“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活塞的生产销售;机械零部件的生产销售;汽车、内燃机、压缩机、摩托车的零部件的生产销售;铝及铝制品的生产销售;机床设备及配件的生产销售;汽车(不含小轿车)销售。”

(同意票54,063,2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三、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聘请了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王海青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出席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2008-022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5月12日在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16号中材国际大厦7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2人,代表股份93051636股,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39%;公司董事刘志江、司国晨、于兴敏、监事张江、陆洋、曹玲,董事会秘书将中文、财务总监于凯军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志江先生主持。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930516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30516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30516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30516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30516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08】第1003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07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0,991,817.09元,根据公司法及会计准则规定《公司章程》规定,按10%提取法定公积金6,099,181.71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4,283,943.99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9,176,579.37元,扣除2007年实施的2006年度普通股现金红利63,839,999.93元,本年度累计可向股东分配利润为75,336,579.44元。

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07年末公司总股本16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4.00元(含税),共计67,2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8,136,579.44元滚存至下次分配,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票930391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12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1%。

7.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0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股东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34946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同意因控股股东名称已经更名为“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不再持有公司股权,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第十八条原为: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168,000,000股,成立时向如下5家发起人合计发行110,000,000股,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65.48%。其中中国非金属矿材料总公司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数为

9630.9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33%;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数为6845.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7%;南京形天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数为547.6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6%;北京华恒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数为68.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北京联天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数为68.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

出资具体方式和时间:中国非金属矿材料总公司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14069.17万元出资,按68.45%的折股比例折为9630.92万股,其他四家发起人均以现金出资,并按相同比例折成股份,出资时间均为2001年10月31日。

经2006年7月股权分置改革后公司的普通股总数为16800万股,其中发起人合计持有9,5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85%。其中中国非金属矿材料总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为83,613,8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77%;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持有的股份数为5,943,0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4%;南京形天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为4,754,5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4%;北京华恒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为594,2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5%;北京联天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为594,2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5%。

第十八条修改为: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168,000,000股,成立时向如下5家发起人合计发行110,000,000股,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65.48%。其中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数为9630.9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33%;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数为6845.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7%;南京形天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数为547.6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6%;北京华恒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数为68.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北京联天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数为68.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

出资具体方式和时间: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14069.17万元出资,按68.45%的折股比例折为9630.92万股,其他四家发起人均以现金出资,并按相同比例折成股份,出资时间均为2001年10月31日。

经2006年7月股权分置改革后,公司的普通股总数为16800万股,其中发起人合计持有9,5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85%。其中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为83,613,8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77%;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持有的股份数为5,943,0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4%;南京形天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为4,754,5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4%;北京华恒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为594,2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5%;北京联天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为594,2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5%。

由于股权分置改革后发起人限售股份期满及2007年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股权全部划转给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普通股总数为16800万股,其中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955.6948万股,占总股本的53.31%;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不再持有本公司股权;其余三家发起人所持本公司股份数以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股份数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930516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会议经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余芬、范朝霞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意见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江苏开元 公告编号:2008-005

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4月3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于2008年5月12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收集决票9票,实收决票9票。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江苏开元建设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开元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元建设”)为公司五届三次董事会同意出资组建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其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开元建设股份的20%,其他出资方均为江苏开元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由于开元建设为新组建公司,未能形成独立融资能力,现该公司拟开发项目“泰州高教园项目”资金紧缺,特向各股东单位提出按各自出资比例共融资8,000万元的请求,融资期限不超过两年,利息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依据出资比例,本公司应向开元建设提供1,600万元的融资。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前进行了审核,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向江苏开元建设有限公司提供1,600万元融资,融资期限不超过两年,利息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借款协议,并办理相关手续。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交易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丁建明先生、陈述先生、李宇先生回避表决。

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08年5月28日召开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请见同日刊登的股东大会通知。

会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江苏开元 公告编号:2008-006

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08年5月12日在南京市户部街15号兴业大厦13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顾晓冲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江苏开元建设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的议案》;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08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江苏开元 公告编号:2008-007

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8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定于2008年5月28日召开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28日上午9:30
- 2.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21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户部街15号兴业大厦本公司会议室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公司向江苏开元建设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08年5月21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

2、因故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四、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时间:2008年5月2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5:00。
- 2.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他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中国证券部

通讯地址:南京市户部街15号兴业大厦13楼